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董事会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5月27日以电子邮件、传真或派员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九届董事会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本次董事会会议以现场加通讯会议方式于2016年5月31日上午在成都召开。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培林主持。会议经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6年6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此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公司〈章程〉修正案》

根据2015年4月3日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通过工商部门上报国家工商总局修改公司名称，由于在国家工商总局核名过程中出现国内其他法人机构已经先前注册该名称的情况，故公司申请更改名称的申报程序无法继续进行。

鉴于此，公司将恢复之前的名称，具体《章程》修正方案为：

（1）、修订《公司章程》第二条

原文：

第二条 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

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经成都市人民政府成府发(1980)69 号文批准，以募集方式设立；于 1981 年 2 月 18 日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510100000048474

修订为：

第二条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经成都市人民政府成府发(1980)69 号文批准，以募集方式设立；于 1981 年 2 月 18 日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510100000048474

（2）、修订《公司章程》第四条

原文：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YOULI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修订为：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JIANGSU YOULI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此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本项议案在获得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6 月 1 日